

证券代码：600155

证券简称：华创阳安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102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前 10 大股东和前 10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4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2019 年 12 月 23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 10 大股东和前 10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 12 月 23 日登记在册的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（%）
1	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	187,233,501	10.76
2	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	124,836,365	7.18
3	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	111,524,163	6.41
4	贵州现代物流产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108,007,375	6.21
5	中国贵州茅台酒厂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89,781,311	5.16
6	刘江	74,349,442	4.27
7	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	71,573,796	4.11
8	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	67,154,270	3.86
9	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新日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59,479,553	3.42
10	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56,505,576	3.25

二、2019 年 12 月 23 日登记在册的前 10 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（%）
1	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	123,130,937	10.91
2	贵州现代物流产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108,007,375	9.57

3	中国贵州茅台酒厂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	89,781,311	7.96
4	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	72,791,756	6.45
5	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	71,573,796	6.34
6	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	56,011,311	4.96
7	宁波建佑贸易有限公司	55,130,000	4.89
8	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49,351,211	4.37
9	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—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	49,142,462	4.36
10	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35,786,898	3.17

特此公告。

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7日